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省道 S265（前锋围仔段）至江罗高速南盛出口连接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云浮市云城区地方公路管理站 地址：云浮市云城区翠丰路 163 号 联系电话：0766-8854606 联系人：冯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省道 S265（前锋围仔段）至江罗高速南盛出口连接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要求，并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水利水电专业备案和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

		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完成省道 S265（前锋围仔段）至江罗高速南盛出口连接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服务（包含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编制和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服务，服务过程涉及的报批事项，专家评审会等。） 2. 服务要求：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为本项目提供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服务。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确保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核。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地点：云浮市云城区。 2. 提供服务的方式：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为本项目提供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和计价标准	2. 报价方式：下浮率，下浮区间 10%-30%。 服务金额：费用估算为 250000 元，最终签约合同价按财政审核后的相关水土保费用金额乘以(1-中标下浮率绝对值)计算，最终支付金额以投资审核中心审核为准。
8	服务时间	签订合同后开始提供服务至完成水土保持报批、验收服务、取得相关批复为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

